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北京智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阅网络”），系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互联”或“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智阅网络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为智阅网络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000.00 万元（包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智阅网络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智阅网络 2,00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总额度和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以自有资产为合并报表范围内

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上述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额度和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3），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浙文互联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1）。

公司本次为智阅网络提供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智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99007879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卓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13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四惠桥南侧甲一号伊莎文化中心主楼五层 A15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企业策划；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疗软件）；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0,898,826.14	429,966,374.47
	负债总额	68,626,546.08	74,786,032.66
	净资产	362,272,280.06	355,180,341.81
	营业收入	40,180,059.67	256,993,073.28
	净利润	7,038,989.72	30,969,410.32
关系	智阅网络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未有影响智阅网络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甲方（保证人）：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路支行

2、最高债权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5、保证期间：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智阅网络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智阅网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控制权，其资产权属清晰，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为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全体董事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总额度和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和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经营状况较好，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上述融资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和子公司对并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5,600.00万元（包含本次，其中公司对并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5,600.00万元，子公司为并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0,0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18%。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